

2026 年 11 月 1 日：諸聖日 為神的義受迫害

余志文

讀經：馬太福音五章 10-12 節

10 為義受迫害的人有福了！因為天國是他們的。11「人若因我辱罵你們，迫害你們，捏造各樣壞話毀謗你們，你們就有福了！12 要歡喜快樂，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很多的。在你們以前的先知，人也是這樣迫害他們。」

信息

今天是諸聖日，按教會傳統，這幾天會特別強調記念歷代聖徒，尤其是為主受苦甚至殉道的聖徒。原本經課是太五 1-12，即「登山寶訓」中的八福。但因應諸聖日的意義，我們集中思考第八福——為義受迫害的信徒。

首先，聖經不是指受逼害的人有福了，而是為義受逼害。何為「義」呢？這令我們想起「你們要先求神的國和祂的義」（太六 33），「義」是指「神的義」。世人普遍強調行事公正，並要回應世上不公義的問題。一些導人向善的宗教、思想也會認同這觀點，但基督信仰的「義」並不止於此，「公義」本身是神的屬性。

公義同時包括人要為自己的罪負責，因公義的神不可視有罪的為無罪，結果祂藉愛子成就救恩，「靠着祂的血稱義，就更要藉着祂得救，免受神的憤怒。」（羅五 9）此外，神是終極標準，人要行義，便要活出祂的心意，例如神不僅看重我們行善的行為，也看重我們行善的動機。

誠然，信徒受逼迫，不僅因為歸信基督的身份，也可能因為信徒堅持活出神的心意、按祂的價值觀行事，例如因堅持不會因工作便利而隨便說謊，引來同事的排擠。

當然，受逼迫每每超越被排擠的層次，世上不少信徒因為堅持為神而行義，結果丟了工作，被家族趕走，甚至令自己和家人面對生命威脅。

這是 2024 年在墨西哥發生的故事。在恰帕斯州的莉亞靠着一間小商店養活家人，當地基督徒因拒絕參與幫派戰爭，因而常遭到犯罪集團威脅，那一年，曾有超過 100 人被綁架，作為對他們的警告。當時，莉亞付不起房租，也買不起藥，還要照顧同樣失去一切的年邁母親。禱告成了她唯一的力量來源。她說：「我不停地禱告，因為我真的不知道還能做什麼。」在 7 月 20 日，她無奈地決定放棄原本的一切，與另外 266 名基督徒一起逃離恰帕斯州，到某處建立新家園。（資料來源：「敞開的門」網站）

思考與實踐

1. 我曾經歷「為義受迫害」嗎？當時我如何面對和回應？若從沒有，是因為神格外看顧，還是自己沒有堅持行義呢？
2. 我可以以甚麼具體行動幫助世上許多因信仰緣故而受嚴重迫害的信徒呢？多留意相關消息及為他們禱告？向更多人分享他們的需要？捐獻？做義工？

金句

為義受迫害的人有福了！因為天國是他們的。
（太五 10）